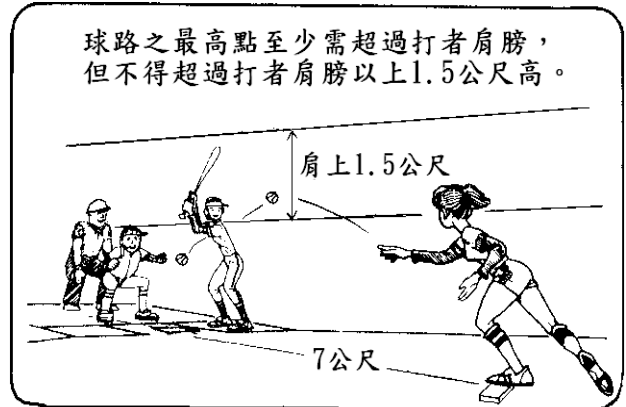


103 及 104 學年度教育部國小五、六年級樂樂棒球高級版比賽規則簡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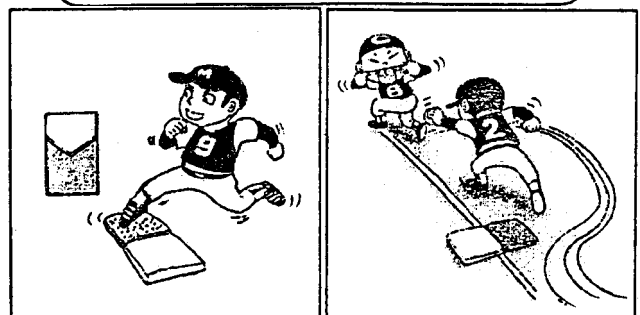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打擊和跑壘規定：(打一輪制不限 3 出局，1、3 局為 1 至 9 棒，2、4 局為 10 至 18 棒，共 18 名先發球員)

- 1、樂樂棒球高級版的精神是投手投出好打的小拋物線球，球路之最高點至少需超過打者肩膀，但最高不得超過打者肩膀以上 1.5 公尺高，球路經過本壘板上方時在打者肩膀以下膝蓋以上，3 好球判三振出局，若違規計壞球十次，4 壞球則保送打者上一壘(投手若想保送打者可向裁判直接請求保送，不需投 4 壞球)。
- 2、次一局開打前，上一局之殘壘應先上壘後開打。
- 3、須雙手握棒，不可助跑揮棒，違者計好球一個。
- 4、進攻隊衝壘須踩橘色安全壘板，守備隊踩白壘板。
- 5、必須揮棒擊球，不可觸擊，違者計好球一個。
- 6、不可滑壘，滑壘無論結果如何一律判出局。
- 7、不可離壘或盜壘，跑壘員上壘後必須踩在壘板上等打擊者打到球後才可離壘前進，違者判出局。
- 8、甩棒結果照算，不判出局，警告再甩棒要換人。
- 9、跑壘員跑向下一個壘超過 5 公尺不可折返線就必須繼續向前推進，除非前壘板已有跑壘員。



二、防守規定：(接球時，球員間請避免互撞)

- 1、防守時 9 人上場，球員換下場後不可再上場。
 - 2、投手投球時，需至少一腳站在投手板上。
 - 3、打擊者揮棒前，守備員不可超過投手板前防守。
 - 4、不可用觸殺，守備員一律以踩壘封殺出局，如果持球碰觸到跑壘員不判出局，比賽繼續中。
 - 5、內野手不再抓跑壘員，將球傳給投手時，跑壘員不得趁機起跑也不可挑釁離壘，須回到已佔上之壘板上，等下一棒揮擊後再前進。
 - 6、守備時只用雙手接球，不可使用手套或帽子接球。
- 三、上壘與出局：(跑壘者上壘後可踩白色壘板出發)
- 1、3 好球判出局(含第 3 球打界外)9 棒打完換隊攻擊。
 - 2、守備員傳球出場外，所有跑壘員應加保送一個壘。
 - 3、高飛球接到後判打擊者出局，比賽停止，不可再傳殺其他壘上的跑壘員，所有跑壘員須回到原來的壘上(可踩白色壘)，等下一棒揮擊後再前進。



安全壘包 打擊員跑壘時踩橘色壘包，上壘後踩白色壘包，防守隊員一律不用觸殺

不用觸殺 防守員接球後踩壘包即算跑壘員封殺出局，不必觸殺跑壘員，觸殺不判出局，比賽繼續進行

四、勝負判定：

- 1、正式比賽打 4 局限 60 分鐘，得分多的隊伍獲勝。
- 2、若滿 3 局差 13 分(含)，則提前結束。最後 1 局時若後攻球隊取得領先，亦提前結束，9 棒不必打完。

五、器材規定：[請認明協會檢定合格器材]

- 1、球棒長 70 公分外包黃色泡棉，底部有防甩底座。
- 2、樂樂棒球為橘黃 PU 發泡 70 公克重 27 公分圓周。
- 3、各壘 38x38x0.7 公分正方形橡膠製白橘雙併壘板。

六、場地各項規定距離：[單位 M = 公尺]

適用對象	投手距離	各壘距離	全壘打	一三壘界外區	各壘不可折返線
國小	7 M	15M	50M	5 M	5 M
國中以上	7 M	18M	60M	5 M	5 M



比賽附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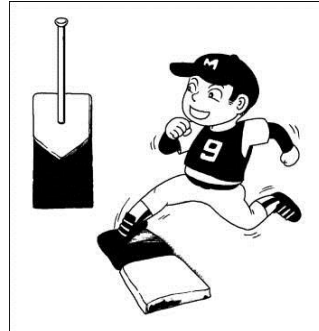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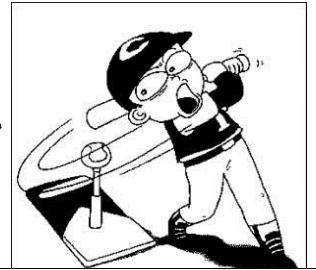
1. 若打完4局分數相同，則先比最後一局的殘壘數，人數多者勝人數少者，若人數相同，則比壘包位置，靠近本壘較多壘位者獲勝。
2. 最後一局後攻球隊已領先13分以上(含13分)，則可裁定提前結束。
3. 最後一局15:13，後攻球隊打到第5棒連得3分，變成15:16領先1分，裁判應裁定後攻隊獲勝，未打擊的棒次無須再上場打擊。(已獲勝球隊不再攻擊的原則)
4. 甩棒判出局，再甩棒要換人。

103 及 104 學年度教育部樂樂棒球三、四年級初級版規則簡介

一、打擊和跑壘規定：(打一輪制不限 3 出局，1、3 局為 1 至 9 棒，2、4 局為 10 至 18 棒，共 18 名先發球員)

- 1、下一局開始前，上一局之跑壘員需回到原殘壘之壘位。
- 2、球員更換後不可再上場，先發棒次不可相互調動。
- 3、打擊時可以試比但不可超過球，違者計好球一個。
- 4、二好球後再揮空棒或擊成界外球，仍判三振出局。
- 5、進攻隊衝壘須踩橘色安全壘板，守備隊踩白壘板。
- 6、不可採用犧牲觸擊，違者計好球一個繼續打擊。
- 7、不可滑壘，滑壘無論結果如何一律判出局。
- 8、不可離壘或盜壘，跑壘員上壘後必須踩在壘板上等打擊者打到球後才可離壘前進，違者判出局。
- 9、擊球進場未超過 5 公尺判界外球，計好球一個。
- 10、甩棒結果照算不判出局但要警告再甩棒強制換人。
- 11、跑壘員跑向下一個壘踩到 5 公尺不可折返線，就須繼續向前推進，除非該壘板已有其他跑壘員。

比賽中不准罵人
有違者判球監 1 局
強制換人上場比賽



二、防守規定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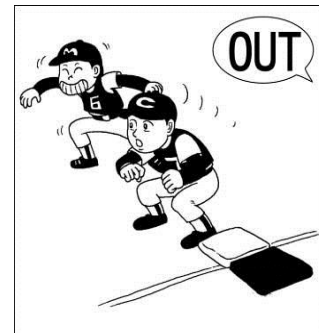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守備 1、3 局由 1 至 9 號上場，2、4 局由 10 至 18 號上場，換人需由預備球員中更換。
- 2、投手不投球直接站在投手板上防守也要下場打擊。
- 3、打擊者揮棒前，守備員不可超過投手趨前防守。
- 4、不可用觸殺，守備員一律以踩壘封殺出局，如果持球碰觸到跑壘員不判出局，比賽繼續中。
- 5、內野手不再抓跑壘員，將球傳回本壘或捕手時，壘上人員須回到已佔上之壘板，等下一棒揮擊後再前進。
- 6、每場比賽限暫停 2 次，單局限 1 次。

安全壘包

打擊員跑壘時踩橘色壘包，上壘後踩白色壘包，防守隊員一律踩白色壘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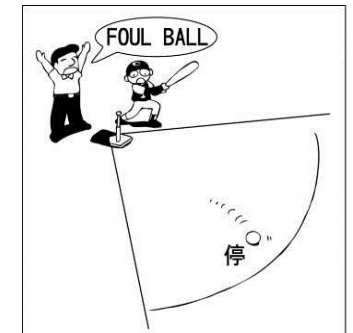
不用觸殺

防守員接球後踩壘包即算跑壘員封殺出局，不必觸殺跑壘員，觸殺不判出局，比賽繼續進行。



不可離壘

不可滑壘、離壘、盜壘，一律判為出局，跑壘員在打擊者打到球後才可離壘前進。



內野無效球

打擊在場內不超過 5 公尺也算界外球，計好球 1 個重新打擊，如果是第 3 個好球，判三振出局。

三、上壘與出局

- 1、3 好球判出局(含第 3 球打界外無效球)。
- 2、守備員傳球出場外，所有跑壘員可加保送一個壘。
- 3、高飛球接到後判打擊者出局，比賽停止，不可再傳殺其他壘上的跑壘員，所有跑壘員須回到原來的壘板上(可踩白色壘)，等下一棒揮擊後再前進。

四、勝負判定：

- 1、正式比賽打 4 局，得分多的隊伍獲勝。
- 2、若滿 3 局相差 13 分(含)以上，則裁定提前結束。

五、器材規定：[請認明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檢定合格]

- 1、球棒 70 公分長，外包 PU 泡棉，底部有防甩底座。
- 2、樂樂棒球為橘黃 PU 發泡 70 公克重 27 公分圓周。
- 3、打擊座為橡膠製白色本壘板上裝兩節可伸縮黑管。
- 4、各壘 38x38x0.7 公分正方形橡膠製白橘雙併壘板。
- 5、守備時只用雙手接球，不可使用手套或帽子接球。

#如有任何疑問請來電：(02)2755-3233. 原創人莊洋文. 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-mail: chba_mail@msa.hinet.net

